

灵宝市人民防空办公室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年，我办按照2021年灵宝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积极安排部署，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规定，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加强领导，明确职责分工，完善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及时发布更新相关信息，不断提高信息公开水平，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较好的完成信息公开工作。

1.主动公开情况。在“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机构设置、职能介绍、领导信息、政策法规、政策解读、人防动态、公示公告、权责清单、便民利民服务事项清单、政府网站年度报表”等栏目公开信息。

2.依申请公开情况。全年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0条。

3.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调整了以党组书记、主任为组长的领导小组、明确工作专干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严格内容发布审核机制，对所公开事项内容进行审核把关，确保公开内容准确、权威、及时、高效、便民，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相关要求。

4.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按照市政务公开办公室要求，对“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进行了全面排查，优化栏目页面设置，为人民群众提供更优平台服务。

5.监督保障情况。畅通监督渠道，自觉接受市政务公开办、新闻媒体、社会公众等的监督。

6.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依据《政务信息公开制度》，我办设立专职人员进行信息录入，为保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采取多种有效措施，多方位、多角度的推进政务公开工作顺利进行。一是组织健全。对各科室工作任务进行分解，责任落实到人，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部门协同抓的良好工作机制。二是制度完善。建立健全了政务信息主动公开制度、依申请公开制度等各项制度，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安排专职人员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负责将机构的编制职能、重大活动、通知、通告、权责清单、办事程序、办事结果、办事人员、投诉电话、日常动态等内容，在不违反保密工作前提下，全过程、全方位地主动公开。三是加强教育。按照政务公开的要求，为了不断提高专职人员的业务素养，提高指导、推动政务公开工作的能力，我办有计划的安排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利用办公微信群宣传政务公开相关内容，引导全体职工学习相关知识，不断提高政务公开的能力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度，市人防办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推进，但还有不少薄弱环节，一是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仍需进一步规范；二是政务信息公开中还需进一步处理好信息公开与保守秘密之间的关系。下一步坚持把推行政务公开作为提高执法水平、服务水平的一项重点工作，建立责任制，狠抓落实，进一步严格政务公开工作的考核和监督检查。一是抓制度落实。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2021年河南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要求，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指标落到实处，加大信息的公开力度，加强权力运行监控，以更高质量的政务公开推进人防建设发展。二是进一步梳理具有依法行使行政职权的科室所掌握的政府信息，及时提供，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使公众能够方便查询。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1年市人防办依申请公开信息未收费。市人防办贯彻落实《2021年河南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各项要求，不断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各项水平，加大人防信息公开力度，及时发布权威信息，营造良好氛围。

